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

计服务，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69家）、医药制造业（41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9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38家）、专用设备制造业（37家）等。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9 家（含本公司）。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惠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洪建良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泮卿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科举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惠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20年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2020年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2020年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年-2019年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年-2019年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年-2019年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	--------------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洪建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年-2019年度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年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姓名: 徐泮卿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年-2020年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年-2020年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陈科举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质量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受到监管机构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 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

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立信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此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经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客观、公正。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